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3

债券代码:112095

债券简称:12 康盛债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汉康先生主持。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康盛科工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淳安支行发生的流动资金借款和其他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备查文件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四日